



理由陳述

2020 年財政年度預算案 (法案)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六十四條（四）項及第七十一條（二）項，以及第 15/2017 號法律《預算綱要法》第十九條第二款的規定，為應付下一財政年度維持公共行政領域的部門及機構正常運作和履行已承諾所需的開支以及其他必要開支，編製並向立法會提出 2020 年財政年度預算案法案。

執行 2020 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預算時，適用本法案、第 15/2017 號法律《預算綱要法》、第 2/2018 號行政法規《預算綱要法施行細則》及其他適用的補充法規的規定。

2020 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預算須遵循《預算綱要法》中列舉的基本原則，特別是年度原則。

在結構上，本法案仍維持採用過往編製財政預算案時相同的兩層結構，分別為妥善執行預算所必要的規範及明年將實施的各項稅費減免措施。

“審慎理財，量入為出”一直是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在編制預算時所秉持的基本原則。在這原則之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採取平衡公共帳目，以及使公庫獲正常補充所需的必要措施，使資源符合需要。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行政長官辦公室
Gabinete do Chefe do Executivo

當公共帳目出現不平衡的異常情況時，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可對法律沒有規定或合同沒有預先訂定的開支，以及向任何機構、組織或實體所發放的津貼作出限制、減少，甚至中止。

根據《預算綱要法》第三十五條第四款（五）項的規定，建議2020年財政年度隨後的財政年度的負擔限額訂定為\$9,000,000.00 澳門元。

就此，預計明年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的收入及開支分別為\$122,697,285,500.00 澳門元及\$100,689,286,600.00 澳門元，由此引致的中央預算結餘為\$20,788,333,300.00 澳門元，以及自治機構預算結餘為\$1,219,665,600.00 澳門元。另外，特定機構彙總預算的收入及開支分別為\$20,708,789,200.00 澳門元及\$15,259,866,400.00 澳門元，按此計算出特定機構的營運損益淨值為\$5,448,922,800.00 澳門元。最後，特定機構彙總投資預算開支為\$950,180,500.00 澳門元。縱觀上述的預算組成，財政繼續錄得盈餘，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狀況仍將保持穩健。

一般綜合預算收入方面，預計明年預算較2019年預算增加約0.3%，在主要的收入中，估計“博彩特別稅”、“所得補充稅”、“資產轉移印花稅”、“職業稅”及“房屋稅”的收入分別為\$91,000,000,000.00 澳門元、\$5,221,600,000.00 澳門元、\$1,354,000,000.00 澳門元、\$2,644,000,000.00 澳門元及\$1,103,351,800.00 澳門元。

而明年一般綜合預算開支方面，根據第15/2017號法律第十五條所規定的合併規則而進行的抵銷後，預計明年預算開支較2019年減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行政長官辦公室
Gabinete do Chefe do Executivo

少約 2.6%。

特區政府明年將繼續一系列惠民措施，包括“公積金個人帳戶注資”、“現金分享計劃”、“醫療補貼計劃”、“居住單位電費補貼計劃”、“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及“工作收入補貼”。估計用於上述措施的總開支為\$11,571,427,200.00 澳門元。

另外，用作支付非高等教育免費津貼、高等教育及非高等教育學生書簿津貼，向非高等教育不牟利本地學制私立學校教學人員發放直接津貼及專業發展津貼，支付敬老金、養老金、殘疾金、殘疾津貼、三類弱勢家庭特別生活津貼及特別補助，估計該等開支總額為\$10,751,200,400.00 澳門元。

實施上述與 2019 年規定相同的一系列惠民措施，涉及金額估計為\$22,322,627,600.00 澳門元。

本法案亦建議繼續實施一系列稅費減免及退稅措施，金額及稅率與本年度相同，包括：免納營業稅、減收房屋稅及調低出租房屋稅率、首置豁免部分不動產轉移印花稅、減收職業稅及調升免稅額、退還部分已繳納的職業稅、維持所得補充稅的豁免限額、用作創新科技業務研發的開支額外扣減所得補充稅、從葡語國家取得已在當地完稅的收益免納所得補充稅、免納廣告及牌照稅、酒樓及餐廳免納旅遊稅、投資內地政府及國企發行債券的收益免納所得補充稅、發行及取得債券免納印花稅、免收多項政府手續費用及街市攤檔租金，以及免納多項手續和活動的印花稅等。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行政長官辦公室
Gabinete do Chefe do Executivo

實施上述與 2019 年規定相同的一系列稅費減免措施，估計涉及總金額約為\$3,419,736,050.00 澳門元。

最後，經考慮公務人員薪酬評議會提出的意見，本法案建議由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將公務人員薪俸表 100 點由\$8,800.00 澳門元調升至\$9,100.00 澳門元。